

【誠徵全職工讀生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誠徵全職工讀生 1 名

- 一、職稱：全職工讀生。
- 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- 三、名額：1 名（視成績增列候補名額 2 名）。
- 四、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大專院校在學學生。
 - （二）具電腦文書及資訊業務處理能力者為佳。
 - （三）具備全民英檢初級或相當等級以上英語能力檢定者為佳。
 - （四）具服務熱忱、願意從事支援性業務且有禮貌和耐心者為佳。
- 五、工作內容：
 - （一）公文收發及傳送公文。
 - （二）協助影印。
 - （三）郵務處理。
 - （四）辦公室清潔。
 - （五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六、工作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8:00-17:00
- 七、工作待遇：依勞動部公告每月基本工資支薪，含勞健保。
- 八、工作地點：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）。
- 九、應徵方式：意者請於 107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前檢附以下資料：
 - （一）履歷表（必須包含照片、白天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帳號）
 - （二）自傳及學經歷
 - （三）學生證影本（需有本學期註冊章）或在學證明等電子檔請將上述資料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 rrchang@ntnu.edu.tw，主旨請寫「應徵研究發展處全職工讀生一〇〇〇(姓名)」，逾期恕不受理，合者擇優面談。
- 十、聯絡人：研究發展處張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7734-1316。
- 十一、備註：
 - （一）請註明白天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帳號；逾期或證件不齊者恕不受理報名。先行書面審查，合者擇優面談，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再通知及退件。
 - （二）所送履歷表資料如填列不實或舛漏者，或所附之文件影本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者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

